

证券代码：837271

证券简称：益邦智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益埃毕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埃毕”)收购其认缴的益埃毕残友(深圳)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埃毕残友”)的100万元出资额。

益埃毕残友注册资金1000万元，益埃毕拟将其认缴尚未实缴的注册资金450万元中的100万元出资额作价0元转让给公司。

公司与益埃毕于2018年1月31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在受让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持有益埃毕残友股权10%。

本次交易对手方益埃毕为公司参股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

计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36,333,310.53 元，期末负债总额 168,291,632.13 元，期末净资产额 68,041,678.40 元，营业收入 221,421,059.17 元，净利润 1,053,736.14 元。

结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测算，本次交易未达到以上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会董事与关联方上海益埃毕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上海益埃毕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金山区海丰路 65 号 3241 室，主要办公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

路 2555 号 C1 座 9 楼，法定代表人为杨新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310116080057428J，主营业务为：从事建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照明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及设计，市政工程，管道工程，保温工程，水电安装，景观工程，计算机软件开发，建筑工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益埃毕残友 100 万元出资额

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

益埃毕残友（深圳）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雨田路 1 号富莲大厦 1 座 2 层，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股东深圳市残友智建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持股 50%，股东上海益埃毕建筑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50 万元，持股 45%，股东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持股 5%。公司经营范围为：互联网、工程系统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工程设计与技术咨询；建筑技术咨询；软件技术服务；数据处理；信息技术咨询。益埃毕残友新设立，尚未实际经

营。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益埃毕残友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成交金额：人民币 0 元。

生效时间：自双方签署并加盖公章且经受让方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说明如下：因本次收购标的为益埃毕持有的益埃毕残友认缴尚未实缴的出资额，故交易对价为 0 元，价格公允。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以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过户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五、本次收购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长期看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 日